



李延龄同志生平

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中共财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李延龄同志因病于2000年2月18日15时50分在北京逝世，享年61岁。

李延龄同志，1939年11月16日出生于辽宁省营口市郊区的一个贫苦农民家庭。

1960年8月高中毕业后以优异成绩考入北京大学经济系政治经济学专业。大学期间，他系统地学习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和经济学专业的有关知识，浏览了大量有关世界历史、政治、哲学和文学方面的名著，为以后从事经济领导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他还参加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先后到十三陵农村、石景山钢铁厂参加劳动和社会调查，并到北京郊区和湖北省江陵县参加“四清”运动。

1965年8月大学毕业后，李延龄同志怀着报效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满腔热忱，主动要求参加支援边疆建设，被分配到内蒙古自治区工作，不久被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派到盟盟土默特左旗塔布公社参加“四清”锻炼，并于1966年8月被调回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参加整训。1967年9月被分配到中共巴彦淖尔盟盟委办公室工作，先后任干事、副主任。在“文化大革命”中，李延龄同志坚持真理，坚持正确立场，经受住了考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他坚决拥护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参加盟委组织的在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的试点工作，认真总结经验，对全盟农村推行农牧业生产责任制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

1979年12月，李延龄同志被调到财政部办公厅研究处工作，先后任副处长、处长。他学习勤奋，工作认真，钻研业务，很快掌握了有关财政理论和财政业务方面的知识。他组织并参与起草了预决算报告、全国财政工作会议报告、报送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和国务院的工作报告等重要文件，还为《人民日报》组织撰写了“量力而行，循序渐进”、“全党和全国人民都要注重全局利益”等社论和评论。1985年5月，李延龄同志调任预算司副司长后，他刻苦钻研财政预算业务，很快熟悉了预算管理工作，财政理论水平和财政业务能力得到较大提高。针对财政预算管理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他多次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对预算管理改革提出了许多重要建议和意见。

1988年8月，李延龄同志任财政部部长助理。在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中，他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坚决拥护党中央作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和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决定，并按照部里的统一部署，协助部领导做好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充分体现了他坚定的政治立场和高度的政治敏感性、原则性。

1992年，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讲话发表以后，李延龄同志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积极参加财税体制改革方案的研究设计工作，并密切注视新财税体制的运行情况，及时提出完善新体制的政策建议，为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财税体制框架，确保新体制的平稳运行，作出了较大贡献。

李延龄同志直接组织领导了《中国财经报》创办工作，并确立了

“立足财政，面向社会，反映经济，服务四化”的办报宗旨。该报作为财政宣传的一块重要阵地，对推行财务、会计“两则”和新财税体制，都做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报道，有力地配合了财政部的中心工作，为财税改革的顺利实施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自1993年7月起，李延龄同志任中共财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在主管农业财务和农业综合开发工作期间，他经常与有关司局的同志一起深入农村和农业生产第一线，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改进工作。他主持研究制定了“九五”财政支农计划和农业综合开发计划，提出了支持农业产业化和粮食自给工程的政策措施，进一步完善了加强支农资金预算管理的工作制度，重点支持了农业科技进步、农业产业化和防灾救灾工作，并从制度建设上强化支农资金的监督管理；加强了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评估、审批和验收。这些措施有力地促进了财政支农资金效益的提高。

在主管涉外财务工作期间，李延龄同志针对涉外工作的特点，突出财务工作重点，严格经费支出管理。在经费安排上科学筹划，既保证了工作需要，又节约了大量开支；作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委会的成员，他为香港、澳门的顺利回归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他还曾与外交部的领导一道研究和设计了我国驻外使领馆的工资改革方案，并针对馆舍建设和财务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一些相应的政策措施。

1994年财政部实行机构改革以后，李延龄同志针对新组建的基本建设司人员少、业务新的实际，指导该司在基建财务管理和相关业务在建章立制方面，做了许多基础性和开拓性的工作。

李延龄同志非常重视分管司局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对分管司领导班子在业务工作、行政作风和廉政建设等方面都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并身体力行，发挥领导带头作用。

李延龄同志是第九届全国政协委员，他积极参政议政，从财税改革和发展的角度提出了许多有益的意见和建议。他还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

李延龄同志在长期的社会主义建设工作中，对党对人民无限忠诚，始终不渝地坚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决拥护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他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坚强的党性和组织纪律观念，顾全大局，坚持原则，自觉维护领导班子和队伍的团结。他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不尚空谈，注重调查研究。他勤政廉政，任劳任怨，严于律己，宽以待人，自觉以一个党的高级干部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他作风朴实，平易近人，充分体现了共产党员、人民公仆的优秀品质和高尚情操。

李延龄同志的一生，是为党为国为民尽职尽责、无私奉献的一生。他的逝世，使我们失去了一位好领导、好同志，使我们党失去了一位好党员、好干部。我们要化悲痛为力量，学习他崇高的革命精神、严谨的工作作风、高尚的道德品质，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做好新时期的财政工作、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努力奋斗。

李延龄同志虽然离开了我们，但他的革命精神永存！